股票代码：603223　股票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5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8日10:00时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4年10月18日以书面、邮件和传真方式通知了各位参会人员。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张惠女士主持，与会监事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

一、审议通过《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针对《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审核意见如下：

1、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长远利益和股东权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董事会在制定方案时，已充分听取我们的意见，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股票代码：603223　股票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6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进行分配，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98,654,548.12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按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总股本714,187,046股，扣除回购股份8,364,853股后，总股本705,822,193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4,116,443.86元（含税）。

2、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规定，回购账户中的股票不享受利润分配权，有权享受本次现金红利分配的股份数以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数据为准。

3、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通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该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公司股东的当期利益和长期利益，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股票代码：603223　股票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8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4日（星期一）下午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中证路演中心（https://www.cs.com.cn/roadshow/）

●会议召开方式：中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将问题通过邮件发送至公司邮箱：htgf@lkhengtong.com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召开本次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4日（星期一）下午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中证路演中心（https://www.cs.com.cn/roadshow/）

会议召开方式：中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李洪波先生、财务总监姜舒文女士、独立董事孙德坤先生、董事会秘书王仁权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日17: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有关问题预先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2、投资者可在2024年11月4日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陆中证路演中心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0535-8806203

电子邮箱：htgf@lkhengton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中证路演中心，查看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03223　证券简称：恒通股份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520,881,542.89	-50.91	1,729,635,845.37	-41.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098,628.22	-14.95	98,654,548.12	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224,182.82	-10.85	96,663,708.57	3.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21,020,421.69	-85.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20.00	0.14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20.00	0.14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3	减少0.13个百分点	2.64	减少0.01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5,517,821,058.83	5,073,632,006.26		8.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752,053,196.69	3,765,412,842.25		-0.35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2,405.36	454,159.90	处置固定资产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44,102.12	1,366,812.4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5,725.18	1,435,749.7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27,744.04	641,966.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0,043.22	623,916.28	
合计	874,445.40	1,990,839.5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_本报告期	-50.91	公司对业务结构进行战略性调整，缩减贸易业务，加大物流业务拓展，因业务结构调整，收入额大幅下降。同时，物流运输业务受市场环境影响，运输价格下降，导致运输收入减少。
营业收入_年初至报告期末	-41.67	自年初以来，公司对业务结构进行战略性调整，缩减贸易业务，加大物流业务拓展，因业务结构调整，收入额大幅下降。同时，物流运输业务受市场环境影响，运输价格下降，导致运输收入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85.55	销售劳务收取的现金减少额大于采购支出减少额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67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山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7,301,218	40.23	160,996,646	质押	215,830,086
刘振东	境内自然人	114,686,684	16.06		质押	108,169,594
宋建波	境外自然人	31,575,649	4.42		无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金玉6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9,170,799	2.68		无	
于江水	境内自然人	11,643,596	1.63		无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8,364,853	1.17		无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恒通股份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第一期员工持股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7,420,889	1.04		无	
韩佳颖	境内自然人	5,194,740	0.73		无	
吕廷成	境内自然人	4,611,988	0.65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329,151	0.61		质押	394,427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南山集团有限公司	126,304,572		人民币普通股	126,304,572		
刘振东	114,686,684		人民币普通股	114,686,684		
宋建波	31,575,649		人民币普通股	31,575,649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金玉6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9,170,799		人民币普通股	19,170,799		
于江水	11,643,596		人民币普通股	11,643,596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8,364,853		人民币普通股	8,364,853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恒通股份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第一期员工持股单一资金信托	7,420,889		人民币普通股	7,420,889		
韩佳颖	5,194,740		人民币普通股	5,194,740		
吕廷成	4,611,988		人民币普通股	4,611,98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329,151		人民币普通股	4,329,15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宋建波任南山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宋建波与南山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2金玉6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为南山集团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担保情况：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山东裕龙港务有限公司在中国进出口银行贷款业务担保发生额为427,404,974.17元，期末担保余额为483,755,358.30元；在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承兑汇票业务担保发生额为8,704,795.38元，期末担保余额为0元。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龙口市恒通机动车维修有限公司在南山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承兑汇票业务的担保发生额为30,350,296.99元，期末担保余额为21,485,053.44元。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16,065,663.15	2,029,118,198.0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700.00	
应收账款	128,437,801.95	152,690,788.49
应收款项融资	84,559,904.64	80,978,633.46
预付款项	64,887,122.28	81,940,119.0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133,799.28	61,341,061.6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9,201,503.45	6,938,444.6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792,733.67	4,482,368.38
其他流动资产	120,433,910.95	92,792,740.42
流动资产合计	2,412,518,139.37	2,510,282,354.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5,112,239.29	17,492,653.26
长期股权投资	164,168,951.56	163,004,678.2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59,970,944.08	51,111,498.92
固定资产	1,426,175,605.81	410,530,729.56
在建工程	1,145,551,349.43	1,614,129,870.1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535,835.87	17,531,127.78
无形资产	204,920,147.67	200,200,770.1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588,643.71	11,522,935.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79,482.66	7,975,030.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499,719.38	69,850,357.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05,302,919.46	2,563,349,652.11
资产总计	5,517,821,058.83	5,073,632,006.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92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485,053.44	231,233,355.14
应付账款	679,099,933.76	456,235,346.97
预收款项		1,100,000.00
合同负债	46,051,783.23	19,019,723.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878,200.73	21,195,592.52
应交税费	16,736,366.38	26,905,382.22
其他应付款	11,008,516.62	32,898,821.6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324,738.8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3,159,023.06	27,426,720.09
其他流动负债	7,041,313.58	5,117,519.23
流动负债合计	1,067,380,190.80	821,132,461.1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13,815,358.30	402,510,384.1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095,580.65	9,987,970.4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202,510.14	9,480,161.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1,697.69	2,430,015.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4,125,146.78	424,408,531.38
负债合计	1,701,505,337.58	1,245,540,992.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14,187,046.00	714,187,04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13,768,230.90	2,413,768,230.90
减：库存股	80,000,322.33	13,126,925.55
其他综合收益	-86,099.50	-1,467.00
专项储备	4,621,224.78	14,385,554.53
盈余公积	60,739,484.10	60,739,484.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38,823,632.74	575,460,919.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52,053,196.69	3,765,412,842.25
少数股东权益	64,262,524.56	62,678,171.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816,315,721.25	3,828,091,013.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517,821,058.83	5,073,632,006.26

公司负责人：李洪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舒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舒文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1,729,635,845.37	2,965,131,909.62
其中：营业收入	1,729,635,845.37	2,965,131,909.6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17,706,918.40	2,869,813,389.84
其中：营业成本	1,557,987,128.78	2,809,673,852.2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058,641.43	8,305,922.60
销售费用	4,714,186.95	7,576,804.42
管理费用	57,067,044.23	57,088,922.9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8,120,082.99	-12,832,112.37
其中：利息费用	10,128,923.59	12,802,165.96
利息收入	18,405,809.74	26,066,186.68
加：其他收益	1,605,097.29	5,166,230.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4,273.32	9,657,751.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64,273.32	10,773,669.6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29,471.32	2,346,627.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3,432.13	1,407,101.2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7,631,201.03	113,896,230.25
加：营业外收入	2,736,482.12	951,049.80
减：营业外支出	1,350,004.64	538,753.5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9,017,678.51	114,308,526.50
减：所得税费用	18,603,777.32	16,555,724.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413,901.19	97,752,801.9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413,901.19	97,752,801.9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654,548.12	98,276,044.4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9,353.07	-523,242.4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4,632.5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4,632.5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4,632.5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4,632.50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0,329,268.69	97,752,801.9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8,569,915.62	98,276,044.4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59,353.07	-523,242.4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李洪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舒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舒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18,782,939.01	3,097,718,579.9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0,569.78	28,380,572.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009,552.54	69,826,692.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17,253,061.33	3,195,925,844.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54,788,343.71	2,809,741,425.7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9,186,456.75	139,300,259.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753,464.69	53,601,760.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504,374.49	47,833,985.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6,232,639.64	3,050,477,431.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20,421.69	145,448,413.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747,744.63	4,549,446.5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898,000.00	16,035,894.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458,450.5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45,744.63	36,043,791.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5,354,498.69	436,796,767.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28,180.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5,354,498.69	443,924,948.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708,754.06	-407,881,156.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4,324,974.17	116,350,384.1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963,158.84	63,586,771.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8,288,133.01	179,937,155.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223,5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444,170.93	40,824,987.3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75,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135,985.36	229,023,030.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580,156.29	493,428,017.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707,976.72	-313,490,862.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4,632.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064,988.15	-575,923,605.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1,091,305.12	2,425,046,607.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5,026,316.97	1,849,123,001.67

公司负责人：李洪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舒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舒文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股票代码：603223　股票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4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8日9:00时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4年10月18日以书面、邮件和传真方式通知了各位参会人员。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本次董事会由公司董事长李洪波先生主持，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已经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98,654,548.12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按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总股本714,187,046股，扣除回购股份8,364,853股后，总股本705,822,193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4,116,443.86元（含税）。

2、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规定，回购账户中的股票不享受利润分配权，有权享受本次现金红利分配的股份数以公司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数据为准。

3、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为进一步整合资源配置，优化公司内部管理结构，提高公司整体管理效率及经营效益，降低经营管理成本，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注销控股子公司华恒能源有限公司。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2024年11月13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59）。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股票代码：603223　股票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7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基于公司整体发展规划，为进一步整合资源，优化公司结构，提高经营效率，降低经营管理成本，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控股子公司华恒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华恒能源”）。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注销控股子公司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注销控股子公司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也不构成关联交易。

一、拟注销的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华恒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681310310 67XL

注册地址：山东烟台龙口市龙港街道烟潍公路路南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德华

注册资本：10600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2014年12月10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天然气【含甲烷的；压缩的】、天然气【含甲烷的；液化的】、管道燃气【天然气】、石油气【液化的】、丙烯、乙烷【液化的】、丙烷的不带有储存设施的经营；普通货运；危险货物运输（2类1项、2类2项、3类、4类1项、5类1项、8类）；机械设备租赁；燃气灶具组装；燃气设施及管网的设计和安装；燃气工程的施工；燃气表、燃气报警器、燃气采暖热水炉、燃气锅炉、燃气热水器的销售；燃气灶具及零部件的销售、维修；自有房屋租赁。（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持股73%、中国石化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持股27%。

2、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09月30日
资产总额	244,173,667.94	245,040,362.30
负债总额	31,745,624.70	28,545,664.30
净资产	212,428,043.24	216,494,698.00
营业收入	2,080,280,370.03	807,417,367.52
利润总额	-586,168.56	5,582,683.96
净利润	-1,750,125.09	3,833,849.85

注：上述财务数据为华恒能源合并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9月30日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注销的原因及影响

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为进一步整合资源配置，优化公司内部管理结构，提高公司整体管理效率及经营效益，降低经营管理成本，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注销控股子公司华恒能